



自從搬入這間房子以後，一直沒有莊重的佈置過，「室內設計！」什麼東西？

10×12呎，一百五十元一個月，在今日香港樓價炒到每方呎最少六百多元來說，這種超值的收穫，毫無疑問是一個現代的天方夜譚。

但如果我告訴你，我每天要行一百二十六級樓梯，四條斜路，轉三個大灣，再行十五分鐘山路，才能到達公共巴士站，你會以為我講笑嗎？這個代價不會過份吧！

現代人快要變成一副副懶骨頭，日子不是在辦公室或公共場所，便是在車輛內或床上渡過，雙腳的活動機會極微。

曾經有位漂亮的小姐對我說，她的一雙玉腿是用來穿高跟鞋坐勞斯萊斯的，沒有車，她情願不出街。

由此可見機械文明不但使人頭腦遲頓，連帶體質都是那麼虛弱。

「為何獨個兒住到無雷公咁速，怕父母囉唆？」淑媚喝道。

說真話，我並不是故意隱居深山野嶺，與世隔絕。我和爸媽家人的感情仍然很要好，是的，過去我的行為在老一輩心目中很不檢點吧，飲酒吸煙賭錢，間中講粗口及看毛片，那些公認為壞男孩才做的事，我都無一不精，而且還經常去到三更半夜或索性連續數天不見人，證明了做壞事無性別之分。

「你家的孩子不會壞到那裏，看來是年青人找不到出路，才走入極端，過渡時期吧！」在青年協會做了十八年的大伯很有經驗的提醒亞媽，還勸我盡早參加青少年康樂活動。

父母沒有因此而離棄我，亞媽一片好心介紹了一羅男孩子給我，硬要我挑選其中一條出路，結果自然被我弄到啼笑皆非才收場。

自此之後，她索性任我自由發展，最近若有所悟地對父親說：我們的女兒肯出外混總比隔鄰阿英成日窩住她阿媽三步不出大門好。父母忽然明白起事理來，故此我亦十分放心。

「一定是失戀或者工作上遭到挫折！」慧芬加入質問。

「親愛的，早一排，我才飛走了一班牛鬼蛇神，暫時未有新發現，無恙可失！」

工作上，前日我罵了老編一大餐，到頭來他還請求我快些交稿，和平共存。難道打了多年工還不明白這個顯淺道理，在我們這個一切基於交換價值的社會裏，打工仔出賣勞力或腦力，但他們應得的報酬往往比付出的勞動力少，勞方永遠蝕底在先，正是輪到我們發惡也未輪到老板出聲，是以我一向都放胆與老編作對。

「請原諒我你是否離家出走的少女？」屋主何老太太看著穿得像牛王妹一樣的我問道。

「不，純粹為了休養，我有一份正當職業，父母家人還健在。」

「你不似患病！」

「神經衰弱，表面看不出的。」

我的房東何伯倆夫婦在這座二層高的舊磚屋渡過了三十個春夏秋冬，除了有時略為長氣之外，老人還是可愛的。我入住第一天何老太便不慌不忙做了一頓連我那位入厨二十多年的母親也比不上的美味餸菜，當然，她的老伴沒有忘記告訴我，三十年前，當他們還是年青的時候，香港是如何樸實無華，生活單純但日子好過，街道上沒有高樓大廈，沒有塞車，沒有空氣染污，沒有一切所謂繁榮景象，二百多元可以租一整層樓宇，數十元的工資可換回很多的生活必需品。

分享著老先生那些退了色的回憶，就像倒回歷史的前端。而我又能對他說什麼？香港的地價吋金呎士，六、七百元也不容易找到一間理想的房間。地下鐵工程把土地掘到稀爛，今年通貨膨脹率超過百分之十，水費、車費、石油產品我們的物價無不作火箭般上升，唯一不變的是小市民的工資，月薪賺一千元以下的大有人在，而這一代整天不是用各種享樂方式麻醉自己，便是鬧精神分裂失落、或者割離。

我知道，這些只有令老人家的懷舊情緒更加濃烈。

無定向風的生活告一段落，每個星期循例下山一次，都是用在送稿到雜誌社，出糧，探望家人及與淑媚、慧芬大顛一餐。其餘的時間我索性在屋外的草地睡午覺，聽風在我耳邊唱歌，任意讓太陽把我晒得金黃，睡飽後欣賞黃昏緩慢地把遠處小山的曲線溶入淡藍的天色內裏，化為一體。

然後，就是黑夜的來臨，為看書和寫作製造了很好的氣氛。清晨呢？當然少不了爬山和跑步。如果中大的山光水色培養了一班詩人墨客，這兒最低限度出現一位講古妹。

不知道會在這裏停留多久，只清楚肯定我的繼續用不同的生活方式來填滿日記的最後一頁，還在徘徊於十字街頭的寂寞人兒，這已不再是強說愁的年代，看！生活並非全是苦澀的。

